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星期六

股票代码：0022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谢如栋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

股份变动性质：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信息披露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6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星期六、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谢如栋
本次交易	指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遥望网络88.5651%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遥望网络	指	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伟创贸易	指	永州伟创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0年11月19日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
正维贸易	指	永州正维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0年11月19日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谢如栋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219198110*****
住址	杭州市西湖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后续相关修订稿，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谢如栋与方剑、伟创贸易和正维贸易为一致行动关系，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保持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遥望网络 88.5651%股权，标的资产已过户至星期六公司名下，遥望网络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领取了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资产过户完成。截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本次交易完成届满 36 个月。

2022 年 4 月 5 日，谢如栋与方剑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关系之解除协议》，双方终止一致行动关系。

此外，伟创贸易和正维贸易已于2020年11月19日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因此伟创贸易、正维贸易与谢如栋、方剑的一致行动关系已自动解除。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2022 年 4 月 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方剑签署《一致行动人关系之解除协议》，双方终止一致行动关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方剑将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身意愿独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遵守现行有效的法规制度前提下，不排除减少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前次权益变动书披露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6 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22,810,176 股，占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5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股东各自持股数量及比例的增减变动，系因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引起。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如栋持有公司股份 86,736,0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3%；方剑持有公司股份 36,074,1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方剑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2,810,1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方剑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其各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增减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86,736,0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如栋持有公司股份 86,736,0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3%，上述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星期六股份不存在其他权益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没有买卖星期六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谢如栋

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如栋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3、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 2 号

电话：0757-86256351

传真：0757-86252172

联系人：何建锋

（此页无正文，为《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谢如栋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
股票简称	星期六	股票代码	0022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谢如栋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导致权益变动，相关股东各自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122,810,176股 持股比例：13.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36,074,169股 变动比例：-3.97%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年4月5日 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方剑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信息披露式义务人与方剑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不适用		

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谢如栋

年 月 日